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19079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星期五）9:3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08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2019年12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周小溪，副董事长黄葆源，董事谢毅、陈斯禄、莫怒、罗明，独立董事周永生、王运生、林仁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小溪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3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全部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5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减少认购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227 人调整为 214 人，限制性股票授予总数量由 8,304,000 股调整为 7,766,600 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904,000 股调整为 7,366,600 股，预留 400,000 股不变。本次调整无新增人员且不涉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其比例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陈斯禄、莫怒、罗明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对本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9 年 12 月 6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1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7,366,600 股，授予价格为 4.71 元/股。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陈斯禄、莫怒、罗明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首次授予事宜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对本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港口生产业务以及港口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投资等的资金来源，现拟定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2020 年度的债务性融资计划方案。

2019 年末预计公司债务性融资余额为 530,081.51 万元（实

际金额以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披露数为准，下同）。2020 年度公司计划债务性融资 530,762.67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221,557.35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309,205.32 万元，预计 2020 年末公司债务性融资余额为 839,286.83 万元。

母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公司 2020 年的债务性融资及使用计划情况如下：

1. 母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资 289,022.92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114,230.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174,792.92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2. 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资 50,000.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46,140.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3,860.00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防城港渔漓港区散货专业化中心堆场工程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3. 全资子公司防城港兴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归还银行借款 4,916.66 万元，融资规模净减少 4,916.66 万元。

4. 全资子公司防城港胜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归还银行借款 10,166.80 万元，融资规模净减少 10,166.80 万元。

5. 全资子公司防城港雄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资 40,000.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2,392.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37,608.00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防城港第五作业区 513#-516#泊位建设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6. 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钦州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

资 40,700.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8,620.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32,080.00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购置门机等设备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7.全资子公司广西钦州保税港区盛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归还银行借款 2,290.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减少 2,290.00 万元。

8.全资子公司广西钦州保税港区宏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资 4,630.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7,432.89 万元，融资规模净减少 2,802.89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钦州大榄坪北 1#-3#泊位工程，购置钦州大榄坪北 1#泊位设备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9.控股子公司广西钦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资 28,000.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13,740.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14,260.00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钦州大榄坪四期堆场建设工程，购置岸桥、正面吊等设备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10.控股子公司广西北部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计划融资 20,000.00 万元，计划归还银行借款 4,240.00 万元，融资规模实际净增加 15,760.00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钦州大榄坪 3#-6#泊位建设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11.全资子公司北海兴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计划归还银行借款 4,500.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减少 4,500.00 万元。

12.全资子公司北海港兴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归还银行借款 1,726.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减少 1,726.00 万元。

13.全资子公司北海宏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增加银行借款 13,000.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13,000.00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北海铁山港西港区北暮作业区南 7 号至南 10 号泊位工程款。

14.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资 7,500.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7,500.00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购买玉米灌包机等设备，贵港罗泊湾作业区二期工程堆场扩建项目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15.全资子公司广西北部湾拖轮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资 7,909.75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668.00 万元，融资规模净增加 7,241.75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购置拖轮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

16.控股子公司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融资 30,000.00 万元。2020 年度融资主要用于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所属泊位前期工程建设等。

对于上述融资计划，公司拟以信用、担保、抵押、质押等方式作为融资保证。公司将结合 2020 年度的生产经营和固定资产实际投资情况在上述融资计划框架中根据实际需求融资，并优先选择融资成本相对较低的融资渠道和金融机构，最大程度降低公司资金成本。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本债务性融资计划有效期为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案材料》。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0年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年度债务性融资计划，公司及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计划债务性融资合计530,762.67万元。根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拟为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等12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合计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403,260.20万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增融资提供担保193,739.75万元，为全资子公司原有融资变更融资担保主体为我公司提供担保225,120.45万元，实际担保额以最终签订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具体如下：

1.为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2020年债务性融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5,7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2020年新增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50,000.00万元，为原有融资变更融资担保主体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35,700.00万元。

2.为全资子公司防城港兴港码头有限公司原有融资变更融

资担保主体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6,333.40 万元。

3.为全资子公司防城港胜港码头有限公司原有融资变更融资担保主体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5,829.05 万元。

4.为全资子公司防城港雄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债务性融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682.64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 2020 年新增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0,000.00 万元，为原有融资变更融资担保主体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0,682.64 万元。

5.为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钦州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新增债务性融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7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6.为全资子公司广西钦州保税港区盛港码头有限公司原有融资变更融资担保主体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730.00 万元。

7.为全资子公司广西钦州保税港区宏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债务性融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4,251.3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 2020 年新增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630.00 万元，为原有融资变更融资担保主体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9,621.35 万元。

8.为全资子公司北海港兴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原有融资变更融资担保主体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814.00 万元。

9.为全资子公司北海宏港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债务性融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7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 2020 年新增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9,410.00 万元，为原有融资

变更融资担保主体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6,410.00 万元。

10.为全资子公司北部湾港贵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0 年新增债务性融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1.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北部湾港拖轮公司 2020 年新增债务性融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909.7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2.为控股子公司防城港赤沙码头 2020 年新增债务性融资 30,000.00 万元，按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 48%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4,40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担保额度的有效期内，全权审批与本次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为上述 12 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融资签署提供担保的合同等法律文件。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 2020 年度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主要是与控股股东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或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人采购商

品、燃油及动力；向关联人出售水电、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租入或租出资产；受关联人委托管理资产等与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关联交易，合计 88 项总金额为 112,467.10 万元。截至披露日，公司 2019 年与上述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92,097.80 万元（未经审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的预计数。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和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3 名关联董事周小溪、黄葆源、谢毅已回避表决，经 6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 3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与本议案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和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0 年度公司拟投资工程技术类项目共 770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 1,519,271.29 万元，2020 年度计划投资 507,773.0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类共 152 项，年度投资金额合计

295,595.59 万元，占工程技术类年度计划投资的 58%；设备技术类共 618 项，年度投资金额合计 212,177.49 万元，占工程技术类年度计划投资的 42%。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材料》。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谢毅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股东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栋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谢毅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毅不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谢毅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

《关于拟变更董事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因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保证公司的审计独立性，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拟终止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作，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

《关于变更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19 年内控制度完善计划的通知》（北港股发〔2019〕95 号）文件要求，因《公司章程》条款的变更，需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涉及引用《公司章程》具体

条款数的表述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材料》。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加强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监管，完善关于募集资金申请和支出的审批程序，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完善募集资金申请和支出的审批程序，根据部门分工修改审批权限。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材料》。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内控治理能力及管理规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定于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1011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20年度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0年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拟变更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等8项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材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附件:陈栋简历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7日

附件：

陈栋简历

一、基本情况

陈栋 男 1970.03 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共党校函授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职称。

工作经历：

1991年8月至1998年5月 在连云港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

1998年8月至2003年2月 在连云港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

2003年2月至2004年2月 在连云港中海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2004年2月至2013年8月 在连云港新东方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

2013年8月至2019年4月 在连云港新东方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019年4月至今 在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中国部任总经理。

兼职情况：无

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人在该公司任职
中远海运港口(泉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人在该公司任职
州)有限公司			
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8,077 万美元	泉州港集装箱码头和其他杂货码头以及与运输业务相关的仓储设施的建设与经营和相关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码头配套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晋江)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厦门)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厦门远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62,748 万元人民币	从事投资建设、经营码头及与码头业务相关的堆场等港口设施;船舶、火车、汽车的集装箱及其他货物的装卸;国内及进出口集装箱(空、重箱)和其它货物的堆存、仓储和保管;集装箱的拆装箱业务;修箱、洗箱业务;提供物流和集装箱管理的综合服务;国际、国内货运代理服务;提供电子数据交换技术服务;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的维修和租赁;场地、房屋租赁。	董事
连云港新东方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4.7 亿元人民币	为船舶提供码头;为旅客提供上下船设施和服务;为委托人提供货物装卸(含过驳)、仓储,港内驳运、集装箱堆放、拆拼箱以及对货物及其包装进行简单加工处理等;为船舶提供岸电;从事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维修业务;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范围以《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认可证》为准)。提供国内货运代理、劳务、货物查验、熏蒸、集装箱清洗修理等辅助服务;提供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3.08-2019.04 任总经理、副董事长
南通通海港口有限公司	7.9 亿元	港口公用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港口货物的装卸、驳运、仓储的经营;集装箱拆装箱;集装箱的修理及租赁;道路货物运输;货运代理(船舶代理除外);货运火车站服务;港口机械、设备、设施租赁和维修;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20 亿元	建设、经营和管理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不含冷库);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维修服务(以上范围未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保税业务;加工分拨;提供劳务服务;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大连汽车)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大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人在该公司任职
连)有限公司			
大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4.8 亿元	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集装箱码头及其辅助设施；集装箱及其它货物装卸、运输、堆存、仓储、保管、分拨、中转及多式联运（含大窑湾保税港区内港口作业等保税港区业务）；综合物流；集装箱修理、清洗；集装箱拆装箱；提供集装箱管理的综合服务；提供电子数据交换技术服务(EDI)、信息系统开发、信息咨询服务；及经营货运站、中转站；进出口货物的保税仓储、出口监管业务；投资建设、经营与码头业务相关的堆场、仓库等配套设施以及法律允许的相关业务；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与其他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中远码头(天津)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营口)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浦东)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9 亿元	管理、经营上海外高桥港区一期集装箱码头以及上述集装箱码头作业所需所有辅助设施；为国内外船只提供集装箱装卸服务，以及从事港区内运输、仓储和集装箱修洗；经营集装箱中转站、货运站；提供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中远码头(宁波北仑)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25 亿元	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	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防城港）有限公司	1000 港元	投资控股	董事
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码头及其配套设施建设；港口经营；货物装卸、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港口设施、机械设备的租赁、维修服务；机械设备及装卸工属具的设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工程施工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中远海运港口(洋山)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Dawning Company Limited	1,000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和记黄埔上海港口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港元	投资控股	董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人在该 公司任职
中远海运港口(天津欧亚)有限公司	1 美元	投资控股	董事
....

二、陈栋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三、陈栋无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四、陈栋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五、陈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上述任职信息。

六、陈栋不持有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七、陈栋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八、陈栋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